

不参与电信网络诈骗承诺书

一、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不组织、不参与电信网络诈骗犯罪活动；

二、不从事非法买卖、出租、出售电话卡、物联网卡、电信线路、短信端口、银行账户、支付账户、互联网账号，或为他人提供实名核验帮助；不假冒他人身份或者虚构代理关系开立上述卡、账户、账号等；

三、本人已知晓拨打询问是否兼职、贷款、发送小礼物等不明电话、帮助别人发送不明短信或链接、提供手机帮助他人拨打不明电话的行为涉嫌诈骗犯罪；不从事以打电话、发短信为主要工作方式的网上兼职工作；不为不法分子提供通讯传输、呼转等技术支持；

四、本人已知晓贷款刷流水，向贷款方或他人提供银行卡，利用本人银行卡帮他人转账取现的行为涉嫌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或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罪；

五、承诺如实向政府部门和公安机关提供个人有关信息，自愿接受法律监督；不向涉及电信网络诈骗犯罪活动的人员通风报信；主动配合政府部门和公安机关对电信网络诈骗犯罪活动开展调查，积极反映本人掌握的可疑人员和线索；

六、如果违反上述承诺，或发生直接、间接参与电信网络诈骗犯罪的行为，本人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承诺人（签名）：

身份证号：

年 月 日

注：签署**承诺书**即代表您已经知晓以上条款属于违法行为并认真学习了有关法律规定，知悉本人应当承担的遵纪守法责任，若存在以上行为，将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